

寻甸县2022年度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项目公示

现将寻甸县2022年度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项目予以公示，公示期为10天(2022年5月10日至2022年5月20日)。如对项目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向监督单位提出意见。公示期满，如无异议，公示内容即按程序组织实施。

项目名称	寻甸县2022年度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项目				
资金来源	中央	省	市	县	帮扶资金
资金规模(万元)					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项目资金2700万元
审批程序	《关于2022年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项目资金计划安排有关事项的函》(沪合组办〔2022〕3号) 《关于做好2022年度上海市援滇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云协组办〔2022〕1号) 《关于下达2022年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项目资金(省对下)的通知》(云财农〔2022〕80号) 《关于下达2022年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项目资金(省对下)的通知》(昆财农〔2022〕85号) 《关于下达寻甸县2022年度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项目资金的通知》(寻财农〔2022〕65号)				
实施地点	倘甸镇虎街村委会、联合乡凹子村村委会、倘甸镇产业园区、凤合镇杨家湾村委会。				
建设内容	倘甸镇虎街村肉牛养殖场(资金1100万元)、联合乡凹子村云岭牛养殖场(资金500万元)、倘甸镇大白云豆、松子标准化厂房建设(资金750万元)、凤合镇杨家湾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资金350万元)。				
实施期限	2022年5月20日至2022年11月30日				
预计目标	投入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项目资金2700万元，实施特色养殖基地建设项目2个(倘甸镇虎街村肉牛养殖场1100万元、联合乡凹子村云岭牛养殖场500万元)，特色产业链延伸项目1个(倘甸镇大白云豆、松子标准化厂房建设750万元)，人居环境提升项目1个(凤合镇杨家湾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350万元)，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新增建档立卡脱贫人口就业岗位≥60个，每年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110万元，受益人口数≥9696人，受益人口满意度≥95%。				
政府采购及招投标情况	项目由所在乡镇人民政府按规定通过公开招投标或公开比选确定承建单位				
实施单位	所在乡镇人民政府	负责人		所在乡镇人民政府乡镇长	
公示单位	寻甸县乡村振兴局	公示期限		2022年5月10日至2022年5月20日	
监督单位	寻甸县乡村振兴局	监督电话		0871—62662797	地址或邮箱 XDXTFB@163.COM